附件3

南华县政务服务中心分领域综合窗口设置计划

设置16个分领域主题服务区综合窗口，办理1090项政务服务事项，分别是：

**1.公安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公安局的87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公安局）

**2.交警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交警大队的73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县公安局，责任单位：县交警大队）

**3.医保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医保局的49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医保局）

**4.税务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税务局的201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税务局）

**5.不动产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自然资源局涉不动产业务的50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局，责任单位：县不动产登记中心）

**6.水、电、气报装及缴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住房城乡建设局的2项（供水报装、燃气报装及缴费）、南华供电局的1项（供电报装及缴费）共3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楚雄南华供电局、南华县欣源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南华昆能天然气有限公司）

**7.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152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住房公积金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住房公积金中心的34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州住房公积金中心南华县管理部）

**9.烟草专卖零售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烟草专卖局的6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烟草专卖局）

**10.民政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民政局的19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民政局）

**11.交通运输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交通运输局的65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

**12.卫生健康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卫生健康局的33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13.社会事务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政务服务局社会事务股的92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政务服务局）

**14.投资项目审批综合窗口。**主要负责办理政府投资房屋市政工程建设项目和社会投资一般性建设项目从项目策划生成、立项用地规划许可、工程建设许可、工程施工许可、竣工验收五个阶段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办理审批工作。具体是：县政务服务局投资服务股的49项、县级部门涉及投资项目审批高频事项（县发展改革局15项、县住房城乡建设局16项、县自然资源局14项、州生态环境局南华分局2项、县气象局2项）共98项政务服务事项。未纳入投资项目审批综合窗口办理的其余51项政务服务事项（县发展改革局4项、县住房城乡建设局26项、县自然资源局21项）仍由各主责部门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的窗口人员自行负责办理，不纳入综合窗口受理审批办理范围。（牵头单位：县政务服务局，责任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南华分局、县气象局）

**15.经营主体准入与退出服务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政务服务局市场服务股的86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政务服务局）

**16.市场监督管理政务服务事项综合窗口。**负责办理县市场监管局的42项政务服务事项（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县市场监管局）